

簽 於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日期：108/05/28

主旨：檢陳本校107學年度第6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請鑒核。

說明：本會議業於108年5月27日（一）下午3時召開完畢。

擬辦：奉核後會議紀錄掃描電子檔傳送各委員卓參。

會辦單位：學術副校長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委員 范惠珍
0529/1400-12

裝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辦事員 李文茹 0528/1720	副校長 劉榮義 0531/0950	
組長 楊弘道 0528/1925	校長 艾群 0603/0950	
簡任秘書 盧青延 0528/1730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徐善德 0528/1740		

訂

線



國立嘉義大學

107 學年度第 6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簽到單

※ 時間：108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研發處會議室

姓名	簽名	備註
劉榮義副校長	劉榮義	
徐善德研發長	徐善德	
黃月純院長	黃月純 代	
張俊賢院長	張俊賢	
李鴻文院長	蔡進發 代	
林翰謙院長	林翰謙	
章定遠院長	章定遠	
陳瑞祥院長	陳瑞祥	
周世認院長	周秋茹 代	
彭振昌副研發長	(請假)	
盧青延簡任秘書	盧青延	
楊弘道組長	楊弘道	
何鴻裕專員	何鴻裕	
李文茹專案辦事員	李文茹	

國立嘉義大學 107 學年度第 6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研發處會議室

主席：劉榮義副校長

紀錄：李文茹

出席人員：徐善德研發長、黃月純院長（林明儒老師代）、張俊賢院長、李鴻文院長（蔡進發主任代）、林翰謙院長、章定遠院長、陳瑞祥院長、周世認院長（張耿瑞老師代）

列席人員：彭振昌副研發長（請假）、盧青延簡任秘書、楊弘道組長、何鴻裕組員

壹、主席致詞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校學校統籌款補助政府機關計畫作業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草案第 2 點：「計畫案之計畫配合款（自籌款）可為本校各單位經費、行政管理費、教師計畫結餘款、學校統籌款或其他等經費。」修正為：「計畫案之計畫配合款（自籌款）可為本校各單位經費及行政管理費、教師計畫結餘款、學校統籌款或其他等經費。」；草案第 4 點：「其餘配合款由學院經費、系所經費、行政管理費、教師計畫結餘款或其他等經費支應。」修正為：「其餘配合款由學院經費、系所經費、各單位行政管理費、教師計畫結餘款或其他等經費支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要點經陳請校長核示，於 108 年 5 月 15 日以嘉大研發字第 1089002218 號校函公告實施，並公告於研究發展處相關法規/學術發展組/校內法規供查閱。

提案二：有關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

- 一、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5 點，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占獎勵人數 40%。各學院可推薦名額為：師範學院（含師培中心）5 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 2 名】、人文藝術學院（含

語言中心) 1名【職級不限】、管理學院 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 1名】、農學院 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 2名】、理工學院 10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 4名】、生命科學院 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 1名】及獸醫學院 1名【副教授或以下 1名】，共計 26名(如下表)。

學院	可推薦總人數	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至少人數	備註 (各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占該學院獎勵總人數 40%)
師範學院	5	2	5(人)*0.4=2(人)
人文藝術學院	1	0	1(人)*0.4=0.4(人)；人文藝術學院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占該學院 44.44%，貢獻度占 33.56%，故人文藝術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為 0 人。
管理學院	3	1	3(人)*0.4=1.2(人)；管理學院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占該學院 37.04%，貢獻度占 25.82%，故管理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為 1 人。
農學院	3	2	3(人)*0.4=1.2(人)；農學院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占該學院 72.22%，貢獻度占 70.68%，故農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為 2 人。
理工學院	10	4	10(人)*0.4=4(人)
生命科學院	3	1	3(人)*0.4=1.2(人)；生命科學院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占該學院 45%，貢獻度占 41.44%，故生命科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為 1 人。
獸醫學院	1	1	1(人)*0.4=0.4(人)；獸醫學院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占該學院 80%，貢獻度占 55.45%，故獸醫學院推薦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為 1 人。
總計	26	11	

二、有關教授與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員之人數比率、各學院獎勵人數及各年度獎勵職級配置等相關事項，待研發處蒐集實務資料進行分析後，再將分析結果提會討論，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一、本案經理工學院反映科技部管理費原始資料中遺漏該院江政達教授、甘廣宙教授、謝奇文教授等三筆計畫資料，查證結果及處理方式說明如下：

- (一) 江政達教授、甘廣宙教授二筆計畫均屬於產學合作計畫(計畫起始日 107 年 6 月 1 日)，因科技部提供之系統資料誤勾選為專題研究計畫(專題研究計畫計畫起始日為 107 年 8 月 1 日)，致本處及主計室在勾稽專題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管理費資料時，均未能勾稽到此二筆資料，已予補列入並通知理工學院。
- (二) 謝奇文教授該筆計畫屬於科技部原子能合作代辦研究計畫(計畫起始日 107 年 1 月 1 日)，科技部將該計畫視同為專題研究計畫(專題研究計畫計畫起始日為 107 年 8 月 1 日)，致未能勾稽到此筆資料，已予補列入並通知理工學院。
- (三) 經納入該三筆計畫行政管理費重新計算後，僅各學院 108 年度剩餘數有些微增減，並不影響各學院 108 年度分配總人數(如議程附件，頁 8)。

二、本案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各學院推薦名單，已列入本次會議提案進行審查。

決定：洽悉。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執行科技部 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受獎勵教師之期末績效報告，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決議，爾後科技部獎優人才績效報告列報告案，免列討論案。
- 二、科技部 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執行期限為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獲補助金額 360 萬 2,309 元；依科技部來文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至科技部網站線上繳交績效報告。
- 三、依據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7 點：獎助結束前三個月提送書面執行績效報告，經學院初審後，再送本小組會議複審。未通過審查者，次一年度不得再申請薦送。

四、107 年科技部獎優人才措施受獎勵名單如下表：

學院別	學院提送名單	獎助額度
師範學院	1.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張宇樑教授 2.數理教育研究所楊德清教授 3.教育學系洪如玉教授 4.師資培育中心蔡福興副教授 5.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許雅雯助理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1.27 人每人 每月支領 1 萬元。 2.楊德清教授因曾獲 科技部傑 出研究獎 每月支領 2 萬 4,500 元。
人文藝術學院	1.中國文學系朱鳳玉教授	
管理學院	1.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曹勝雄教授 2.財務金融學系黃鴻禧教授 3.資訊管理學系張宏義副教授 4.資訊管理學系李彥賢副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農學院	1.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林金樹教授 2.農藝學系莊愷瑋教授 3.生物農業科技學系王文德副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理工學院	1.電子物理學系高柏青副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2.應用化學系陳文龍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3.應用化學系李瑜章教授 4.應用化學系連經憶助理教授（首次獲本獎助） 5.生物機電工程系艾群教授 6.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吳南靖專案助理教授（首次獲本項獎助） 7.資訊工程學系林楚迪副教授（首次獲本獎助） 8.電機工程學張慶鴻副教授 9.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張炯堡教授（首次獲本獎助）	
生命科學院	1.食品科學系王璧娟教授 2.水生生物科學系賴弘智教授 3.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劉怡文教授 4.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謝佳雯助理教授 5.生物資源學系陳宣汶助理教授（首次獲本獎助）	
獸醫學院	1.獸醫學系黃漢翔副教授	
合計 28 名（教授 15 名、副教授以下 13 名）		
獎勵金合計	3,534,000 元	
含二代健保機關公提金後金額		
獲補助額度		3,602,309 餘 809 繳回

五、各學院受獎勵教師期末報告各學院審查日期及會議名稱、提送審查績效報告份數如下表：

學院別	學院初審日期及會議名稱	績效報告(人)
師範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2)	5
人文藝術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1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13)	1
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0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7)	4
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9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4.30)	3
理工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5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6)	9
生命科學院	107 學年度第 5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1)	5
獸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108.5.14)	1
合計		28

六、現場陳列各學院績效報告及教評會紀錄，請委員卓參。

七、本處將依各院所送資料彙整本校執行績效報告，並依期限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至科技部線上完成繳交作業。

決議：

- 一、依據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決議，本案原列為本次會議之報告案，惟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7 點規定，科技部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經學院初審後送本小組會議複審，爰經議決改列為本次會議之提案事項。
- 二、本案經審查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各學院申請書、推薦名單及獎勵金額，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科技部 108 年 3 月 22 日科部綜字第 1080018926 號函辦理，依來文須於 108 年 6 月 5 日（星期三）前函送至科技部。本校 108 年度可申請補助額度為 342 萬 2,131 元，可申請最高補助人數為 62 人。
- 二、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4 點規定，本次可申請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人數預估每月獎勵 2~3 萬元教師 1 人，其餘教師屬於每月獎勵 1~2 萬元 25 人。
- 三、本案 108 年 4 月 30 日 107 學年度第 5 次學審會決議如下：
 - （一）依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5 點，副教

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至少占獎勵人數40%。各學院可推薦名額為：師範學院（含師培中心）5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2名】、人文藝術學院（含語言中心）1名【職級不限】、管理學院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1名】、農學院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2名】、理工學院10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4名】、生命科學院3名【副教授或以下至少1名】及獸醫學院1名【副教授或以下1名】，共計26名。

(二) 有關教授與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員之人數比率、各學院獎勵人數及各年度獎勵職級配置等相關事項，待研發處蒐集實務資料進行分析後，再將分析結果提會討論，餘照案通過。

四、各學院初審日期及會議名稱、提送審查績效報告份數及推薦名單如下表：

學院別	學院初審日期及會議名稱	申請資料(人)		
		教授	副教授以下	合計
師範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教評會 (108.5.16)	3	2	5
人文藝術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1 次院教評會 (108.5.13)	0	1	1
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1 次院教評會 (108.5.21)	2	1	3
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1 次院教評會 (108.5.20)	1	2	3
理工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6 次院教評會 (108.5.21)	6	4	10
生命科學院	107 學年度第 5 次院教評會 (108.5.27)	2	1	3
獸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6 次院教評會 (108.5.14)	0	1	1
合計		14	12	26

學院別	學院提送名單
師範學院	1.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張宇樑教授 2.數理教育研究所楊德清教授 3.教育學系洪如玉教授 4.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王秀鳳副教授 5.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林明儒助理教授
人文藝術學院	1.外國語言學系郭珮蓉副教授
管理學院	1.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曹勝雄教授 2.資訊管理學系張宏義教授 3.資訊管理學系李彥賢副教授
農學院	1.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林金樹教授 2.植物醫學系黃健瑞副教授 3.生物農業科技學系王文德副教授
理工學院	1.應用數學系嚴志弘副教授 2.電子物理學系陳挺煒助理教授 3.應用化學系陳文龍教授 4.應用化學系林榮流教授

	5.生物機電工程系洪敏勝教授 6.生物機電工程系艾群教授 6.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陳建元教授 7.資訊工程學系葉瑞峰教授 8.電機工程學系謝奇文副教授 9.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翁永進副教授
生命科學院	1.食品科學系吳思敬教授 2.生化科技學系林芸薇教授 3.生物資源學系陳宣汶助理教授
獸醫學院	1.獸醫學系林春福副教授
合計 26 名	教授 14 名、副教授以下 12 名

五、獎勵金支領規劃草案：本校可申請金額342萬2,131元，建議方案如下：

方案一：楊德清教授因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每月支領2萬9,800元，餘25人每人每月支領1萬元，計算後獎勵金335萬7,600元、健保公提支出6萬4,128元，共計342萬1,728元（繳回403元）。

方案二：楊德清教授每月支領2萬元，餘25人每人每月支領1萬392元，計算後獎勵金335萬7,600元、健保公提支出6萬3,984元，共計342萬1,584元（繳回547元）。

六、現場陳列各學院申請資料及院教評會紀錄，請委員卓參。

決議：

一、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謝奇文老師業於 107 年 8 月 1 日起升等為教授，故理工學院本次所提送 10 名推薦教師中，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僅有 3 名，未符合 107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有關該學院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至少 4 名之決議。因本案各學院所提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人數已達全校提送人數 40% 以上，符合本校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規定第 5 點規定，經審議同意將理工學院謝奇文教授與其他獲推薦 25 名教師列為本校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名單，合計為教授 15 名、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 11 名。

二、爾後各學院審查所屬教師所提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時，應以申請教師現職職級認定。

三、獎勵金支領採方案二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下午 3 時